

114年1月23日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選 別	屬性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必修	基礎通識	國文	3	3	3	3	法律與生活	2	2												
		英文	3	3	3	3	台灣歷史與文化			2	2										
		智慧轉型概論#	2	2																	
		永續發展概論#			2	2															
	院共同																				
	專業課程	文法與句型	3	3	3	3	外語閱讀與討論	3	3	3	3										
		外語口語訓練	2	2	2	2	外語寫作訓練	3	3	3	3										
		餐旅英文	2	2	2	2	英語導覽解說	3	3												
							導遊領隊英語			3	3										
小計			15	15	15	15		11	11	11	11										
選修	專業選修	外語證照輔導(一)	3	3			英文聽講訓練	3	3												
		外語聽力訓練	3	3			旅館實務管理	3	3												
		顧客關係管理	3	3			第二外國語(一)	3	3												
		觀光英文(一)	3	3			職場外語(一)	3	3												
		簡報技巧	2	2			跨文化溝通	3	3												
		服務產業概論	2	2			觀光旅遊外語			3	3										
		外語證照輔導(二)			3	3	第二外國語(二)			3	3										
		觀光英文(二)			3	3	職場外語(二)			3	3										
		觀光資源概論			3	3	應用英語			3	3										
		生活英語			2	2	進階英文聽講訓練			3	3										
		商用文章選讀			2	2															
		商務英語溝通			3	3															
小計			5	5	5	5		9	9	9	9										
合計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 學生修習成績及格之科目學分，方可列入最低畢業學分計算。 * 學生畢業學分數規定：至少需修滿80學分方可畢業，其中包括必修52學分(通識課程20學分、專業課程32學分)，選修28學分(系上專業選修至少20學分，承認外系選修至多 8 學分)。 * 課程名稱後加註「#」者為智慧轉型與永續發展相關課程。																					